

泉港界政〔2023〕48号

泉港区界山镇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界山镇入海排口整治实施方案

镇直各有关部门、沿海各有关村：

为持续管控陆源污染物，保持我镇近海优良海水水质现状，根据《泉港区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加快推进2023年度入海排口整治工作的通知》（泉港环委办〔2023〕24号）及省、市、区生态环境部门有关要求，我镇应进一步加大入海排口整治力度，年底前高质量完成任务。为切实做好整治工作，进一步落实排污单位主体责任，结合我镇实际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整治目标

2023年底前，基本完成全海域入海排污口整治，对需要保留的排污口进行规范化建设，持续巩固整治成效。结合流域水质提升治理、黑臭水体治理、污水提质增效及农村污水治理等专项工作，系统推进入海河流、入海沟渠（溪流）、雨洪排口等入海排水口整治。

二、整治任务及时间节点

（一）下朱尾村排洪沟渠入海排口

存在问题：生活污水混入。

整改措施：①鉴于该排口位于整体搬迁村下朱村，没有污水围塘等现状，强化日常巡逻，防止问题反弹。②加强宣传，提升全民环保意识。③健全“一口一策”分类整治机制，推动动态监管。

整改时限：即知即改，长期坚持

（二）龙马溪六孔闸入海排口

存在问题：生活污水混入、畜禽养殖污染、河道底泥沉积。

整改措施：①纳入入河入海排口排查整治、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作。②常态化清理沿溪畜禽养殖。③建立健全定期巡查整治机制，开展监督性监测，打好碧水保卫战。

整改时限：2023年12月31日前，并长期坚持

（三）狮东村养殖排水口1旁水闸排干入海排口

存在问题：生活污水混入、畜禽养殖污染。

整改措施：①鉴于该排口位于福厦高铁狮东段附近，因高铁项目施工，已堵塞，原先畜禽养殖等污水未排入海等现状，加强日常巡查以及环保宣传等工作。②建立健全“一口一策”分类整治机制，推动动态监管，杜绝问题重现。

整改时限：即知即改，长期坚持

三、组织保障

（一）强化组织领导，落实整改责任。建立定期会商制度，凝聚多方工作合力，统筹协调抓好入海排口问题整改，有效提

升辖区环境质量。要对整改过程形成完整台账，每月定期报送进展情况，并按规定上报。

（二）细化整改方案，明确整改任务。相关职能部门、各涉及村要制定落实细化方案，逐一明确整改时限、整改目标、整改措施、责任领导。对能够立即解决的，要立行立改、立改立成；对需要一定周期整改的，要按时间节点稳步推进，限期整改落实到位；对需要长期坚持的，要健全长效机制，持续发力，务求实效。

（三）严格督导考核，确保整改实效。相关职能部门、各涉及村要加强沟通协调，形成工作合力，推动问题整改。镇党建、效能等部门要将入海排口整治工作纳入平时考核、年终考核范畴，对不履行或不认真履行环境保护职责的，严格问责，杜绝假装整改、表面整改、敷衍整改等问题。

泉港区界山镇人民政府

2023年9月4日

泉港区界山镇党政综合办

2023年9月4日印发
